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价格波动平缓

行业覆盖范围将扩大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简称“全国碳市场”）上线交易即将满月。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董事长赖晓明8月13日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全国碳市场上线交易以来，市场运行平稳，价格稳中有升，从上线时48元/吨最高涨至61.07元/吨。除了首日成交量达410万吨外，其他交易日一般在几万吨到30万吨之间。

全国碳市场7月16日上线交易，截至8月13日，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收盘价为54元/吨，相对于上线时48元/吨的开盘价涨幅为12.5%。截至目前，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累计成交量为651.88万吨，累计成交额3.29亿元。

●本报记者 刘杨



视觉中国图片

确保规范运行

赖晓明指出，从运行情况看，全国碳市场价格波动相对平缓，但交易规模偏低，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对于交易量偏低的原因，赖晓明称，“碳市场交易启动不久，很多企业处于开设账户的过程中。目前，企业的交易账户开户率为80%左右，也就是说2162家企业中约1600家完成了开户。”

另外，纳入交易的企业多数没有参与过地方试点交易，对碳交易的有关流程、管理方法等方面的了解还有所欠缺，企业参与交易意愿还有待提高。

对于下一步的工作，赖晓明表示，建立健全相关制度，确保市场运行规范、合规；维护市场平稳，积极推动交易活跃，提升流动性。“要服务好企业，进一步加快企业开户工作。同时，针对企业尚不熟悉碳市场的状况，进一步开展培训。”

推进碳市场创新

对于碳市场的交易规模，赖晓明认为，参照地方试点情况，交易量和配额发放量比值大约在5%。也就是说1亿吨的配额分配量，对应年交易量大约500万吨。按照这个比例计算，全国碳市场的年交易量为2亿至3亿吨。以一年250个交易日来计算，平均每天的交易量超过100万吨。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管理与政策研究所副所长董战峰指出，当前全国碳市场参与主体限于控排企业，专业碳资产公司、金融机构、个人投资者暂时还没有入场，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资金规模和市场的活跃度。对于如何提升碳市场活跃度，董战峰建议，加快推进碳期货市场等碳金融创新，鼓励开发与碳排放权相关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运营碳期货、碳期权等工具，引导金融机构等探索设立市场化的碳基金。

提升活跃度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刘桂平此前表示，碳交易的底层逻辑是排放权的转移，包含配额分配、登记、交易、核查、评估等环节。引入更多金融机构和包括碳衍生品在内的金融产品，有利于发挥碳市场的价格发现功能，降低交易成本。

协鑫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牛曙斌对记者表示，目前碳市场的交易活跃度较低。随着年底履约期的到来，预计届时交易会活跃一些，市场将迎来一波交易高峰，预计交易价格会水涨船高。随着对碳市场认知的提升和碳资产管理的完善，将有更多市场主体参与进来。

赖晓明称，生态环境部新闻发言人刘友宾此前透露，在发电行业碳市场运行良好的基础上，全国碳市场将扩大行业覆盖范围，逐步纳入更多的高排放行业；逐步丰富交易品种、交易方式和交易主体，提升市场活跃度。

部制定了碳市场的管理办法和规则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也拟定了相关实施细则，正在报备主管部门。

扩大市场覆盖范围方面，赖晓明表示，目前仅电力行业纳入碳市场，预计明年将有2到3个行业纳入，希望“十四五”期间将8个重点行业全部纳入碳市场体系。

另外，需尽快引入合格投资者入市。“投资者对市场的活跃、稳定都起到重要作用。从试点市场看，通常有一至两家金融机构参与。希望主管部门积极支持金融机构参与碳市场，充分利用金融机构成熟经验和风险管理能力，推动碳市场发展。”

上半年扭亏为盈 力帆科技恢复整车生产能力

力帆科技8月13日晚发布2021年半年报，同比扭亏为盈。上半年，力帆科技积极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妥善化解债务、诉讼风险，公司摩托车业务和通机业务销量增长。

汽车业务方面，2021年5月，力帆科技首款换电车型80V在重庆蔡家基地量产下线，标志着力帆科技汽车业务逐步恢复并步入新的发展轨道。

上半年，力帆科技实现营业收入17.36亿元，同比增长9.5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39.92万元，同比扭亏为盈，上年同期亏损25.9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483.8万元，上年同期亏损7.84亿元。

对于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公司称，主

要系上半年摩托车业务和通机业务销量增长，收入增加。上半年，公司摩托车业务实现收入14.25亿元，同比增长25.19%；通机业务实现收入1.93亿元，同比增长32.19%。

力帆科技是拥有自主电喷技术的摩托车整车企业，在单缸机电喷方面拥有成熟的经验，并实现规模化应用。目前，公司正在进行多缸机电喷的研发工作。公司产品远销约80个国家和地区，连续多年位居全国汽摩行业出口创汇前列，在海外市场具备完整的销售和服务渠道。上半年，公司致力于提升电动化、智能化能力，启动了电动化产品的立项开发，打造国际一流的机车生活服务商。此外，公司成立了电动化研究所和智能化研究所，摩托车电动化、智能化研发力量得到加强。

汽车业务重启

半年报显示，汽车方面，力帆科技完成

了对整车生产线，主要包括输送线、滑撬、吊具的匹配更改和检测线的升级改造等15项技术改造，导入吉利科技集团先进的质量控制体系、产品开发流程，并对生产制造环节进行了MES信息化系统的改造，恢复了整车生产能力。

力帆科技的前身为力帆股份。2020年8月，力帆股份公告，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力帆股份破产重整，并指定力帆系企业清算组担任力帆股份管理人。从查明的事实看，力帆股份已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当前货币资金4300万元，到期债务11.96亿元，其他财产流动性差、无法变现，依法应予认定其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同年8月26日晚，力帆股份公告，公司管理人发布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招募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其中要求重整投资人资产总金额不低于200亿元。

随着重整工作推进，公司顺利引进了满

江红基金和吉利科技集团旗下的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战略投资者和产业投资人。

2021年5月，力帆科技首款换电车型80V在重庆蔡家基地量产下线。上半年，公司完成了80V产品公告、3C认证申报及获批，以及80V生产应满足的工厂3C审核。力帆科技还优化调整了汽车业务内部组织架构，积极推动以用户为中心的产品研发及服务理念，积极与网约车运营商、出租车公司等对接，推动换电车型的生产、销售及服务的生态建设。

中国证券报记者了解到，除已量产的80V外，力帆科技今年还将再推出两款换电车型60S和80X，分别针对网约车、出租和公务用车市场。60S是一款面对出租车市场的换电型轿车，80X则是一款大型换电SUV，主要针对公务用车客户。此外，公司将陆续推出多款适应市场需求的换电新车型。

证券代码:600293 股票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21-025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8月11日、8月12日、8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重大风险提示:
 - 公司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锡忠先生目前尚处于取保候审阶段，并未最终结案。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8月12日、8月1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 经自查，公司本部玻璃及玻璃深加工板块生产经营正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恒波商业销售有限公司受诉讼及合作银行收贷影响，经营情况同比未发生实质性好转，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应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锡忠先生求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许锡忠先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三、风险提示
 1. 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 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78亿元，同比下降18.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65亿元，同比下降1917.65%。2021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3亿元，同比增长19.93%，实现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60亿元，同比增长129.12%。

3. 控制权变更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锡忠先生直接持有和控制的股份100%质押（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8.14%）。

债权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诉许锡忠先生合同纠纷仲裁一案（详见公司2019年10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19-062号公告），许锡忠先生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粤03执2446号执行裁定书（详见公司2021年5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21-016号公告）。由于许锡忠先生没有履行生效仲裁裁决书确定的内容，华融证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立案执行。

债权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诉许锡忠先生合同纠纷仲裁一案（详见公司2020年3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20-008号公告、2020年9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20-033号公告、2021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21-009号公告），许锡忠先生收到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1）甘01执609号执行通知书（详见公司2021年8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临2021-024号公告）。

根据执行裁定书及执行通知书，许锡忠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被强制执行的可能，强制执行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 实际控制人未决诉讼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锡忠先生因其个人涉嫌骗取贷款，被广东省普宁市公安局刑事拘留，目前仍处于取保候审阶段，并未最终结案。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 002899 股票简称: 英派斯 公告编号: 2021-082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聚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Yueh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聚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Yueh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聚源中国”）持有公司股份6,43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6%），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南文旅”）持有公司股份2,64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5.21%），聚源中国、湖南文旅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07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1.21%）。聚源中国及湖南文旅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17%），其中：聚源中国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3.82%），湖南文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85%）。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聚源中国及湖南文旅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拟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聚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Yueh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	6,436,200	36
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643,700	15.21
合计	9,079,900	51.21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内容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期间: 经营发展需要

(二) 减持股份来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

(三)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四) 减持期间: 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五) 减持价格: 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六)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9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7.33%)。其中: 聚源中国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3,4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9.17%)，湖南文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5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16%)。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发行前公司股东持有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聚源中国、湖南文旅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二) 发行前公司股东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股东聚源中国、湖南文旅承诺: 所持公司股份之锁定期届满后，若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公司将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及其他合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并由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两年内将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所持股份数量 (包括其在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以及该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后转增股本形成的股份) 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减持前一日的公司每股净资产。

截至目前，聚源中国、湖南文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亦未违反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聚源中国、湖南文旅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和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聚源中国、湖南文旅将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聚源中国、湖南文旅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备查文件

1. 聚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Yueh Fortune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